

浙江科技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

马院(2022)2号

关于印发《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“三集三提” 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教研室:

《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“三集三提”管理办法(试行)》于2022年5月9日,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结合自身实际,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: 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“三集三提”管理办法(试行)

浙江科技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22年5月9日

附件

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“三集三提”管理法(试行)

第一条 为加强教研室建设,深入推进“集中研讨提问题、集中培训提素质、集中备课提质量”(简称“三集三提”),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、理论性和亲和力、针对性,特制定以下管理办法。

第二条 “三集三提”工作以教研室为单位组织,教研室主任负有直接领导责任。原则上每周四下午定期举行集体备课(学院安排政治理论学习除外)。

第三条 教研室“三集三提”工作规范化流程:

1. 教学展示。 严格依据国家统编教材的章节或教育部“专题教学指南”的专题,每期由一位教师进行教学展示(建议时间不少于45分钟)。主讲教师提供教学展示相对应的教案或讲义。

2. 集体备课。 教研室成员对教学展示进行点评,提出改进意见。同时针对教案或讲义存在的问题,进行深入研讨。可适当邀请校内外专家参与。

3. 成果导向。 主讲教师认真完善教案或讲义,一般于10天内提交教研室。各教研室做好签到,形成集体备课纪要。

第四条 根据各教研室工作计划,学院每年每教研室提供“三集三提”基本建设经费1万元支持,用在编写教辅材料、参加教学比赛、建设一流课程、申报教学成果奖等方面。

第五条 学院每年年末统一组织对各教研室"三集三提"工作的考核。各教研室在全院教师大会上述职,由全体教师进行评价,等级分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等。对于优秀的教研室,相应追加建设经费1万元。对于出现教学事故的教研室,自动降一个等级;造成严重恶劣影响的,认定为"不合格"的教研室,下一年度取消基本建设经费。

第六条 本管理办法由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,自公布之日起实施,原有文件中与本办法不一致的,以本办法为准。